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4月8日本公司接实际控制人王进飞先生（持有本公司限售股份173,176,79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14%）的通知，近日王进飞先生将其质押于江苏文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份10,036.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35%）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上述解除质押手续已于2016年4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目前，王进飞先生累计共质押本公司股份7,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履行有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